

证券代码：301035

证券简称：润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5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送达给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包含 3 名独立董事），实到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才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董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2-030）。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提名王文才先生、孙国庆先生、丘红兵女士、李学士先生、袁良国先生、刘元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王文才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提名孙国庆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提名丘红兵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提名李学士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提名袁良国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提名刘元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2-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提名黄方亮先生、孟庆强先生、牛红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黄方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提名孟庆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提名牛红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2-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2022 年度对外投资总额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对外投资项目应符合公司的中长期战略规划，与公司愿景和

使命方向一致，包括但不限于对行业内的横向、纵向的股权投资等投资行为，致力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和核心竞争力。投资项目应主要围绕主营业务开展，持续聚焦于战略关键任务“研发创新支撑的先进制造”和“进一步完善全球营销网络”。

经审核，根据公司战略规划，董事会同意公司将预计全年对外投资总额由原“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修订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2-034）。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2022-037）。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